

永德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农发〔2021〕25号

永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的通知

县民宗局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的通知》临财农发〔2021〕37 号，现将 2021 年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 122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此项资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21 年“2130199—其他农业农村支出”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下达后，请严格按照《云南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云财预〔2015〕295 号）文件精神及其他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，做好绩效目标工作，切实加强绩效管理，将预算绩效管理贯穿于绩效目标编制、绩效跟踪、绩效评价及结果运

用等各环节。

二、切实加强资金监督与管理，不得挤占和挪用，不得任意改变用途或扩大使用范围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请项目相关负责人尽快在“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标准化管理平台”中完善项目挂接等工作，加快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力度。

附件:绩效目标表



抄 送：县纪委监委，县审计局。

分 发：本局预算股。

永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8日印发
